

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第 8 屆第 1 次勞資會議紀錄

時間：112 年 1 月 18 日（星期三）上午 9 時

地點：行政大樓三樓開標室

資方代表：黃俊清代表、蘇義泰代表、沈里通代表、陳怡君代表、王采芷代表(請假)

勞方代表：朱秋香代表、顏妙芳代表、林建羽代表、許瑋彤代表、鄭丹妮代表(請假)

主席：援例由勞資雙方各推一人共同擔任，經與會委員推舉，資方主席由黃俊清代表擔任，勞方主席由林建羽代表擔任

紀錄：馬君敬

壹、主席致詞

貳、前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情形：無。

參、報告事項：

一、本校每月勞保投保人數異動情形如下(適用勞動基準法人員人數):

年度/月份	專任		兼任		總人數
	男	女	男	女	
110 年 12 月	49	150	17	33	249
111 年 1 月	53	148	16	37	254
111 年 2 月	54	150	17	30	251
111 年 3 月	55	150	22	41	268
111 年 4 月	57	148	19	41	265
111 年 5 月	54	150	21	38	263
111 年 6 月	48	147	25	44	264
111 年 7 月	51	145	22	47	265
111 年 8 月	51	141	14	47	253
111 年 9 月	56	148	20	47	271
111 年 10 月	53	151	22	47	273
111 年 11 月	54	150	27	38	269

肆、討論事項：無。

伍、臨時動議：有關本校進用身心障礙人數，係以每月 1 日公勞保加保人數為計算基準日，人事室並於每月業務會報提醒，請各用人單位在業務允許前提下，儘量避免於每月 1 日進用新進人員，以免本校未足額進用身心障礙人員。另，與會代表建議，各用人單位於使用相關系統提出用人申請(係

使用電算中心設計之系統)或使用加保系統(係使用總務處請廠商設計之系統)建置新進人員加保資料時，建請各該系統研議可否增加提醒視窗，文字如下：「為避免本校因未足額進用身心障礙人數而受罰，請各用人單位在業務允許前提下，儘量避免於每月1日進用新進人員。」以提醒各用人單位斟酌用人時程。

陸、散會：上午9時20分

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第8屆第1次勞資會議簽到表

代 表 別	姓 名	性 別	簽 名
勞方代表	朱秋香	女	朱秋香
	顏妙芳	女	顏妙芳
	鄭丹妮	女	(請假)
	林建羽	男	林建羽
	許瑋彤	女	許瑋彤
資方代表	黃俊清	男	黃俊清
	王采芷	女	(請假)
	蘇義泰	男	蘇義泰
	沈里通	男	沈里通
	陳怡君	女	陳怡君